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备案登记号：监理招备【2023】018号**

采 购 人：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人：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目 录

一、招标公告…………………………………………… 3

二、投标人须知………………………………………… 6

三、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13

四、三门县财政资金竞争性存放标书………………… 18

五、法人授权委托书…………………………………… 19

六、财政资金存款担保函……………………………… 20

七、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21

八、竞争性存放商业银行定期存款协议书 …………… 22

九、廉政承诺书………………………………………… 25

**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项目**

**招标公告**

为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存款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增值空间，按照《三门县国有企业资金竞争性存放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有关规定，对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实行竞争性存放。特邀请相关经营资质的银行参加竞标。

一、**招标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金性质** | **存放规模** | **存放期限** | **收益率** | **保底价** | **备注** |
| 第一笔 | 国有企业资金 | 2400万元 | 存期12个月 | 年资金收益率（小数点后四位） | 1.9% |  |
| 第二笔 | 国有企业资金 | 2000万元 | 存期12个月 | 年资金收益率（小数点后四位） | 1.9% |  |
| 第三笔 | 国有企业资金 | 1500万元 | 存期12个月 | 年资金收益率（小数点后四位） | 1.9% |  |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指标体系对有效投标银行进行打分，按照参加竞标银行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第一名的为第一笔资金的中标单位，综合得分第二名的为第二笔资金的中标单位，综合得分第三名的为第三笔资金的中标单位。

**二、参与竞标银行要求**

投标人应符合《三门县国有企业资金竞争性存放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具体包括：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银行业金融机构。

2、参加竞标银行资格：（一）在本县设立机构至少满一年；（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 （三）纳入人民银行综合评价的银行，人民银行上年度综合评价应达到B级及以上，银监部门上年度监管评级2级以上。对地方经济有特殊贡献的可适当放宽，但须报县政府批准。不纳入人民银行综合评价范围的银行不受此限制。（四）竞标银行只能选派一个分支机构参与竞标。

3、浙江三门银座村镇银行参与财政资金竞争性存放的，中标资金需由该行的发起行出具保函进行担保。

**三、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可通过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上发布的本项目招标公告，自行获取招标文件。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3年7月13日上午9：00时** 整在三门县广场路22号交通大楼四楼开标室开标，请在此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五、其他说明**

1、竞标银行中标后，若放弃中标资格或者不履行合同要求的，则取消该家银行在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项目2年竞标性竞标投标资格。若银行出票利率和协议利率不一致，以协议利率为准，但必须提供上级行的审批资料。投标日与实际资金实际到账日期间遇同期限存款基准利率调整，中标年资金收益率分别按比例调整，调整后的年资金收益率（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4位）＝调整后同期基准利率÷调整前同期基准利率×原中标年资金收益率。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梅蔚 电话：0576-83318529

代理机构：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星星 电话：13656766067

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4日

**投 标 人 须 知**

**一、说明**

（一）本次竞争性存放招投标是按照《三门县国有企业资金竞争性存放管理暂行办法》组织和实施。

（二）合格投标方

详见招标公告。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银行均可前来参加投标。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以及补充通知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自招标文件发布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3日内，以无记名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的答复将发布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只能供投标人参考，对招标人无任何约束力。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发布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招标方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招标人可能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方有约束力。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将发布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这些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开标前应随时关注网站上的最新答疑信息。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要求

1、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2、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方的要求提供：

1、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竞标标书（附件1）；

2、授权委托书（附件2）；

3、证书材料（**证书要求提供与原件一致的复印件，复印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提供原件备查，原件无需密封**）；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金融许可证；

（2）人民银行年度综合评价B级及以上(可提供人民银行证明文件)；

**（3）上年度在我县纳税总额（按税务部门提供的上年度在我县纳税总额为准）；**

（4）银监部门年度监管评级2级以上（可提供省、市级以上证明文件）；

（5）根据评分表提供相应的文件和资料。

4、投标方对日常服务的承诺。

5、廉政承诺书；

6、其他（投标单位针对本次项目需阐述说明的事项）。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开标日起 90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方可与投标方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方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方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

1、本次的相关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

2、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方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1、所有投标资料按投标文件的组成所列内容及顺序装订成册，且含有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请在投标文件封面上加盖“正本”或“副本”字样。

2、投标文件封面和密封封皮上均写明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方名称， “开标时启封”字样。密封皮封口处上必须盖有投标单位公章或投标全权代表签字。

3、如果投标方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方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二）投标截止时间

1、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派人送达指定的投标地点。

2、如有特殊情况，招标方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招标方和投标方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投标方如需对上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书面通知招标方（邮寄或送达）。

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方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五、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1、招标方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开标时，招标方将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在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并做唱标记录。

（二）评标委员会

1、招标方将根据本次招标的特点按照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招标期间，投标方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参加询标。

（三）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资格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投标方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方的公平竞争地位。

4、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招标方将拒绝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投标方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低于保底价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低于保底价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询标及投标文件的澄清

1、询标是评标中的重要环节，投标人代表必须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

2、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以书面回复，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评标原则和方法`

1、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方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评标委员会就所有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进行审查，确定合格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合格投标方的各项指标，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出中标单位。

**六、授予合同**

（一）中标条件

（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方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3）合同条款便于招标方操作。

招标方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

（二）中标通知

1、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方。

（三）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方将通知其他投标单位招标结果。招标方对未中标的投标方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四）签定合同

1、中标方应按规定签订合同。

2、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签订相关依据。

3、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方拒收中标通知书或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以投标违约处理，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七、招标方式与程序**

（一）招标方式：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二）招标程序：

1、发出公告；

2、投标单位领取标书；

3、投标；

4、开标；

5、询标，按序号分别进行；

6、评标，评标小组成员进行评审；

7、定标；

8、发中标通知书。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1、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共10000元（由第一笔资金中标银行支付5000元，第二笔资金中标银行支付3000元，第三笔资金中标银行支付2000元，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分标段进行评分。评分指标包括综合实力（20分）、存款利率（50分）、和其他服务支持（30分）等指标。各指标具体标准详见综合评分评价指标。竞标银行的综合得分=综合实力得分+存款利率得分+其它服务支持指标得分。根据各项评分指标的得分计算并确定综合得分（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按照得分高低排序。

二、竞标规则：

1、竞标银行少于三家的，取消本次竞标工作，择期重新组织招投标。

2、若某标段竞标银行所投资金年收益率均低于竞标底价，则该标段作废标处理，择期重新组织竞标。

3、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指标体系对有效投标银行进行打分，按照参加竞标银行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第一名的为中标单位，综合得分第二名的为第二笔资金的中标单位，综合得分第三名的为第三笔资金的中标单位。出现两份或两份以上投标文件的综合得分相同时，以定期存款年利率高着排名在前，如定期存款年利率相同，则抽签确定。

4、各投标银行当期资金定期存款的额度不超过该银行在标书上注明的投标量。

|  |  |  |  |  |
| --- | --- | --- | --- | --- |
| 综合评分法评分标准 | | | | |
| 指标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分依据** |
| 一、综合实力情况(20分) | 综合评价 | 10分 | 县人民银行年终综合考评等级为A级的得10分，B级得5分。 | 此项数据由人民银行三门县支行负责提供。 |
| 不良贷款率 | 10分 | 不良贷款率0-1%(含）得10分，1-2%（含）得7分，2-4%（含）得4分，4%以上得1分。 | 此项数据由人民银行三门县支行负责提供。 |
| 二、存款账户利率(50分) | 存款账户利率 | 50分 | 报价银行承诺的存款账户利率达到银行业自律机制规定上限的得满分，未达上限的，按上浮比例与上限的占比计分。计算公式:(报价银行存款账户利率上浮比例/该银行行业自律机制上限)\*50。 | 现场投标数据 |
| 三、其他金融服务支持 (30分) | 服务费减免情况 | 5分 | 各项服务减免包括但不限于询证费(含回函快递费)、交易手续费、网银Ukey 工本费、网银证书更新费用、票据工本费、回单卡年费、账户管理年费、密码器工本费等。不能减免的项目，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承诺书加盖报价银行公章) | 现场投标数据 |
| 合作情况 | 25分 | 截止到公告发出前，与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得25分，没有的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业主提供 |

1、评标指标采用年度、季度或月度滚动指标，原则上采用竞标投标截止日上月末、上季末或上年度数据，如有关数据尚未公布的，则采用上上月份、上上季度或上上年度的数据。

2、如竞标银行某项指标无数据的，则该项指标不得分。

**附件1：**

**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竞标标书**

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承诺：本投标书由我单位授权经办人填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投标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金性质 | 投标金额  （万元） | 定期存款年利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 定期存款年利率不得违反国家利率政策，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定期存款年利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4位数；

3.本投标书填写须清晰、不得涂改。

（单位公章）

投标方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样本）

本授权书声明： 银行的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银行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 为本银行的合法代理人，就参与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投标、签订合同以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纠纷处理，以本银行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银行名称（公章）：

日期： 电话：

**附件3：**

**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单位\*\*\*\*\*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注：密封皮封口处上必须盖有投标单位公章或投标全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2.投标文件封面格式（不可缺）：

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单位\*\*\*\*\*项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附件4：**

**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项目定期存款协议书**

编号：

甲方：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为明确双方在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项目业务活动中的权利与义务，甲、乙双方达成本协议。

**一、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三门县县级财政资金竞争性存放管理办法》、《三门县国有企业资金竞争性存放管理暂行办法》、《三门县财政资金竞争性存放商业银行定期存款业务操作规程》等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协议。

第二条 甲方通过招投标方式择优确定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的定期存款银行，其定期存款有关的资金管理、本息收回、经济社会发展责任贡献履行等活动适用本协议。

第三条 经招投标确定，甲方在乙方开立定期存款账户，存入 年 期定期存款 万元，存款期限 月，定期存款年利率 %。

第四条 本协议存款到期结清本息，乙方经办行将到期本息划入甲方指定存款资金账户（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监督乙方履行本协议；

（二）要求乙方提供存款证明；

（三）对乙方资金定期存款业务实施监督管理；

（四）按规定在乙方办理定期存款存放；

（五）及时与乙方核对账务。

**三、乙方权利与义务**

（一）按中标金额取得甲方资金定期存款；

（二）及时办理定期存款并向甲方提供存款证明；

（三）存款到期及时足额缴清甲方存款本息；

（四）确保甲方资金定期存款在乙方存续期间的资金安全；

（五）接受甲方对资金定期存款业务的监督管理；

（六）在每月终了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存放资金对账单；

（七）若乙方提供的存款证明票面利率与本协议利率不一致的，以协议利率为准，乙方必须提供上级行的审批资料。

**四、违约责任**

除发生不可抗力外，违约责任按以下条款执行：

（一）甲方未及时办理资金存放，应按未划拨资金额，以当期存款协议中定期存款利率的2倍折成日利率，按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竞标银行对通过招投标取得的定期存款在存续期间不得提前终止。若提前终止，存期利息按其中标的定期存款利率按日折算，并处以已计利息的1倍罚息，同时取消该银行之后5年内的资金竞争性存放竞标资格。

（三）乙方未及时向甲方缴清到期存款本息的，应以当期资金定期存款利率的2倍折成日利率，按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书面通知该银行划回存放资金，并决定暂停以至取消其参与本级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

（1）一年内未按规定及时汇划到期本息违约两次及以上或涉及金额较大的；

（2） 出现资金安全事故、重大违法违规，导致财务恶化或引起信用危机的；

（3）监管评级降低，监管部门认为存在较大运营风险的；

（4）未遵守廉政承诺或者在资金存放中存在其他利益输送行为的；

（5）未按照定期存款协议或银行账户管理协议履行相应的责任和义务的；

（6）存在弄虚作假等严重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7）可能危及资金安全的其他情况。

（五）竞标银行通过竞标取得中标资格后，不履行相关中标事项，严重扰乱招投标秩序的，5年内不得参加资金竞争性存放投标。

**五、提前支取**

甲方有权在到期日前提前支取资金定期存款，甲方至少应在5个工作日前通知乙方，提前支取金额按支取时国家有关利率政策计付利息，存续金额仍按原起息日、期限及存款利率计付利息。

**六、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七、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八、本协议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执行中如对本协议产生争议，通过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5：**

**廉政承诺书**

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7]76号）、《浙江省财政专户资金存放管理实施办法》、《三门县国有企业资金竞争性存放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现就本行参加贵单位三门县企业经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竞争性存放作出如下承诺：

1. 不向贵单位负责专户资金存放管理的领导及相关人员进行利益输送；
2. 不将专户资金存放与贵单位负责专户资金存放管理的领导及相关人员在本行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和其他直接利益相关人员的业绩、收入、晋升挂钩；
3. 严格执行利益回避制度，贵单位负责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相关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和其他直接利益相关人员为本行工作人员的，不参与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工作；
4. 不发生除上述行为之外的其他任何利益输送行为。

未遵守以上承诺的，本行自愿接受财政部门通报和处理，承担相应的一切后果。

＿＿＿＿银行（公章）

年 月 日